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 三、 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 2024年收支预算表；
- 二、 2024年收入预算表；
- 三、 2024年支出预算表；
- 四、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二、 2024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促进许昌经济文化社会发展。文物研究、开发与利用、相关文化传承、教育与交流活动开展。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隶属于许昌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汇总）管理，内设4个科室，主要是：办公室、党务室、后勤保卫科、文物保护与研究科。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收入总计569.89万元，支出总计569.89万元，收入、支出总计与上年相比，增加187.78万元，增长49.1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进行重塑性改革，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由原许昌市灞陵桥文物管理处、许昌春秋楼文物管理处组建合并，且本年需支付以前年度多项工程尾款，公用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新增文庙雷防项目资金，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收入合计569.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69.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支出合计569.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4.89万元，占88.59%；项目支出65万元，占11.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569.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0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支与上年相比，增加187.78万元，增长49.1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进行重塑性改革，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由原许昌市灞陵桥文物管理处、许昌春秋楼文物管理处组建合并，且本年需支付以前年度多项工程尾款，公用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新增文庙雷防项目资金，项目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支与上年相比，持平。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与上年相比，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569.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4.89万元，占88.59%；项目支出65万元，占11.4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82.33万元，占84.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92万元，占11.22%；卫生健康支出8.83万元，占1.55%；住房保障支出14.82万元，占2.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4.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1.06万元，主要包括：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173.83万元，主要包括：培训费、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委托业务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预算3万元，与2023年相比，增加1.1万元，增长57.89%。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3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等支出，与2023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计划。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及保险购置等支出，与2023年相比，增加1.1万元，增长57.8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因重塑性改革，公务用车保有量增加，经费按定

额标准安排，相应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等支出，与2023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计划。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我单位非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不存在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中共许昌市委、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许发〔2021〕13号）文件精神，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对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569.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4.89万元，项目支出65万元，支出项目1个。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2024年度我单位无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故本年度未开展相关工作。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末，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0个。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报表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 年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6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96.86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82.33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63.9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8.8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8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69.89	本年支出合计	569.8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69.89	支出总计	569.89

2024 年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69.89	569.89	569.89	96.86														
107	许昌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569.89	569.89	569.89	96.86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569.89	569.89	569.89	96.86														

2024 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69.89	504.89	295.06	36	172.83	1	65	65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569.89	504.89	295.06	36	172.83	1	65	65
207	02	04		文物保护	482.33	417.33	242.59	0.91	172.83	1	65	6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9	35.09		35.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2	19.22	19.2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1	9.61	9.6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3	8.83	8.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82	14.82	14.82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69.89	一、本年支出	569.89	569.89	96.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96.86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482.33	482.33	96.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92	63.92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83	8.8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82	14.8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收入合计：	569.89	支出合计	569.89	569.89	96.8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69.89	504.89	295.06	36	172.83	1	65	65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569.89	504.89	295.06	36	172.83	1	65	65
207	02	04		文物保护	482.33	417.33	242.59	0.91	172.83	1	65	6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09	35.09		35.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2	19.22	19.2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1	9.61	9.6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3	8.83	8.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82	14.82	14.82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04.89	331.06	173.8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7	39.87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89	8.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1	24.71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5	71.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2	15.12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5	82.15	
30216	培训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		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601	资本性支出	1		1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12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6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		4.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		4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		14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5.09	35.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2	19.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61	9.6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83	8.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2	14.82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69.89	569.89	96.86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569.89	569.89	96.8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9.87	39.87	28.2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89	8.8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1	24.71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1	0.91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1.85	71.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2	15.12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5	82.15	68.6									
302	16	培训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	0.4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6	01	资本性支出	1	1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1.5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12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0.6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	4.53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	69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	14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0.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3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5.09	35.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2	19.2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61	9.6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83	8.8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2	14.82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		3		3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5	65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65	65							
特定目标类	【上级提前-市级】提前下达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65	65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

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名称：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07		65	65										
107008	许昌市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65	65										
41100024000000064402	【上级提前-市级】提前下达 2024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65	65			资金使用额度	≤65 万元	本年项目支出总金额	≤65 万元	景区经营收入增长率	≥2%	游客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防雷设施与景区古建园林协调性	良好		
								文物保护工作开展天数	≤365 天	社会认可度	较高		
								文物保护质量	良好	项目投入使用防雷设施每年折旧率	≤10%		
								工作开展即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	良好		

注：如本表为空表，则表示本部门或单位当年无此项预算。